

98年度作業計畫

主辦單位(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) 2009/3/5 下午 05:46:35

壹、計畫概要

一、基本資料

計畫名稱	馬祖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	計畫編號	0980002554
主管機關	交通部	計畫類別	經濟發展
主辦機關(單位)	交通部觀光局(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)	列管級別	自行管制
共同主辦機關		管考週期	月報
協辦機關		計畫期程	97/1/1~100/12/31
隸屬專案(編號)		是否為計畫型補助事項	否
施政分類	文化及觀光(觀光)	是否為促進民間參與計畫	否
執行地點	連江縣 GIS點位查詢		
計畫緣起	<p>1.馬祖地區具備彌足珍貴媽祖文化、自然生態及戰地資源，極具觀光發展潛力，在歷經「馬祖四年建設計畫(90至93年)」之觀光主題定調與「馬祖離島旅遊線計畫(92至96年)」揭櫫重點遊憩區發展後，目前基礎設施已大致完備。</p> <p>2.為延續上揭計畫精神，並因應未來及國際旅遊市場需求，爰依據97年6月27日行政院臺交字第0970024479號函核定「重要觀光景點建設計畫(97-100年)」之「馬祖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」之意旨辦理本案，期整合本旅遊線之觀光資源，以觀光客需求導向、規劃套裝遊程及整體行銷之理念，推動各項軟硬體建設工作，有效改善觀光旅遊環境臻於國際水準，以吸引國際遊客到訪，促進國民旅遊風潮，並創造商機及就業機會，帶動地方經濟發展。</p>		
	<p>一、計畫目標：</p> <p>(1)延續既有政策，發展生態旅遊，建設離島觀光重鎮。</p> <p>(2)推動國際觀光重要景點建設，建構具國際魅力之套裝旅遊路線。</p> <p>(3)整合已具規模之國內觀光重要景點，串聯成為帶狀遊憩系統，提升成為具國際發展潛力之觀光景點，以擴大景點效能。</p> <p>(4)進行地方觀光景點改善，每年度以開發一鄉一景點、一鄉一特色為原則，逐年開發或整建暨有設施為具吸引力之觀光景點。</p> <p>(5)活化再利用設施，掌握環境資源，達永續經營目標。</p> <p>(6)遊客人數由96年7.2萬人次提升至100年8萬人次，成長11.11%。</p> <p>(7)遊客滿意度由96年80分提升至100年84分。</p> <p>二、計畫範圍：本旅遊線之規劃係以南竿(國內觀光重要景點)、北竿(國際觀光重要景點)為主要旅遊地區，以自然生態、戰地設施與人文聚落為主題之一日、二日遊程，針對主題旅遊者再輔以東引、莒光地區(地方觀光景點)為次要遊程之參考。計畫範圍以馬祖風景特定區之經營管理範圍為主，包含連江縣南竿、北竿、莒光及東引四鄉，陸域面積為2,952公頃，以及島嶼週岸海濱0.5海裡，水深20公尺內之大陸棚區域，海域面積為22,100公頃，總面積為25,052公頃。</p> <p>三、計畫內容</p> <p>(一)國際觀光重要景點建設： 推動北竿系統為國際觀光重要景點，發揮本系統具有之特色主題，以芹壁、大坵聚落景觀資源，及(土反)里至午沙遊憩區及戰爭和平紀念公園之海景眺望、水域遊憩、戰役史蹟等資源，營造為緬懷歷史之渡假海島，配合北竿機場之交通條件，發展為吸引國際觀光之魅力遊程。</p> <p>(二)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建設： 建置南竿系統為國內觀光重要景點，以媽祖宗教園區、北海遊憩區，以及津沙、牛角等傳統民俗，塑造南竿地區為宗教靈修、前線軍防體驗及旅宿服務中心，推廣國民旅遊。</p> <p>(三)地方觀光景點建設：</p>		

1. 莒光系統：東犬燈塔周邊據點、增設坤坵賞鷗景觀平台、改善神祕小海灣服務設施、福正沙灘周邊、東邊山登山步道整建、懷古亭周邊環境改善、重建山海1家(海保部隊-莒光重要歷史記憶)、西莒85高地。
2. 東引系統：東引燈塔週邊、觀鱷平台及小紫澳遊憩設施改善、北海坑道、東引燈塔、南橋景點、東海雄風、2突、8份景觀步道設置及周邊環境改善。
3. 全區：全區腳踏車道及步道系統建置、一縣一遊艇碼頭。

四、經營方案

(一)觀光行銷宣傳：

1. 建立旅遊服務系統：興建南竿處本部辦公室、東引、莒光、北竿管理站暨遊客中心，提供多媒體導覽及旅遊諮詢服務，以加強遊客服務功能及系統之串聯。
2. 提供友善的旅遊環境：於南竿機場、福澳碼頭設置旅遊資訊中心(i)，並全面更新全區雙語道路指示牌及景點解說牌，提供遊客方便正確旅遊指引及自導式解說環境。
3. 旅遊資訊文宣推廣：完成馬祖國家風景區全區摺頁、簡介、人文史蹟、旅遊線DVD光碟等宣傳推廣文宣製作。
4. 配合有關單位辦理旅遊線各項活動，並參與各地旅展，共同行銷馬祖旅遊線。

(二)國家風景區建設：

1. 推動馬祖戰爭和平紀念公園、(土反)里至午沙遊憩區、北海遊憩區、媽祖宗教園區等四大觀光重點建設區。
2. 風景區景觀維護及基礎建設。

(三)軍事據點活化與再利用：

協調軍方釋出具觀光潛力景點，發揮馬祖坑道密度最高之特色，整建兩岸對峙時期之戰役史蹟，重現馬祖為冷戰時期自由地區重要前線之歷史地位。

(四)觀光產業輔導：輔導業者改善服務品質與營業環境、輔導旅館業者合法經營民宿、舉辦商圈觀摩活動及辦理導覽解說員訓練等產業輔導計畫。

(五)獎勵民間投資建設：賡續辦理輔導旅館民宿業者，提昇服務品質。辦理四大重點觀光區委外經營。

五、分期分區發展計畫

- (一)(土反)里至午沙遊憩區採分年編列經費，分年發包施工方式辦理。
- (二)北海遊憩區採分年編列經費，分年發包施工方式辦理。
- (三)馬祖戰爭和平紀念公園採分年編列經費，分年發包施工方式辦理。
- (四)媽祖宗教園區採分年編列經費，分年發包施工方式辦理。

六、實施經費

整體開發總經費581,000千元(97-100年)

- (一) 97年：120,000千元
- (二) 98年：140,000千元
- (三) 99年：155,000千元
- (四) 100年：166,000千元

七、預期成效

- (一)觀光資源永續利用。
- (二)軍事據點活化再利用，有效轉型為特色觀光資源。
- (三)塑造區域遊憩據點，強化觀光遊憩機能，吸引遊客停留效能。
- (四)行銷馬祖，發展為國內觀光遊憩熱線，並積極爭取國際觀光客，使蒞馬遊客人次增加至8萬人次，另運用小三通模式，爭取大陸客源，帶動經濟發展。
- (五)服務品質提昇，每年保持遊客滿意度達85分以上。

計畫總目標

註：本計畫與去年度0970000645-馬祖離島旅遊線計畫〈第2期〉為關聯計畫。

聯絡人

職稱	姓名	聯絡電話	傳真電話	電子信箱
課長	張惠如	0836-25631轉20	0836-25627	20@matsu-nsa.gov.tw
臨時人員	呂琬婷	0836-25631轉26	0836-25627	wan33@matsu-nsa.gov.tw

參、本年度工作摘要及進度

一、年度目標及工作項目

年度目標

1.推動馬祖重要觀光景點及旅遊服務設施等整備建設：
 (1)國際景點：賡續辦理97北竿(土反)里遊客服務區整修工程、98辦理年北竿芹壁半山古厝步道整修工程、北竿塘岐-橋仔休閒廊道整建工程。
 (2)國內景點：辦理南竿媽祖宗教文化園區興建工程、南竿梅石周邊景觀改善工程。
 (3)地方觀光景點建設：辦理東莒東洋山步道整建暨各據點整修工程、東引全區各據點景觀改善工程。
 2.國家風景區經營管理：協助各社區辦理週邊環境整治改善，營造社區觀光資源特色，預計至少協助5處社區。
 3.旅遊服務：持續營造優質觀光旅遊服務環境，提昇蒞馬旅遊人次達7.6萬人次；97年上半年國家風景區整體滿意度達82分以上。

工作項目

序號	工作項目	期程	權重(%)	指定機關
001	國家風景區建設	98/1/1~98/12/31	100	

進度計算基準

混合：工作天0% 工作量 80% 預算值20%